

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办公区租赁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北京卓识网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卓识网安”）与北京融极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融极”）于2026年6月2日签订《北京融极信息技术研发基地西楼办公区租赁合同》，卓识网安将租赁北京融极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11号楼的融极大厦西楼3层301室-305室，本次租赁期自2027年2月1日起至2032年1月31日止，租金及物业费合计约为1,447.21万元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该租赁事项在卓识网安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交易对方：北京融极技术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孔继阳

注册资本：12000万元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11号楼1层102

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；委托加工通讯设备；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、通讯设备；出租办公用房；物业管理；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；会议服务。

公司及卓识网安与北京融极均不存在关联关系。经查询，北京融极不属于失

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合同主要内容

1、合同双方

出租方：北京融极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

承租方：北京卓识网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

2、租赁房屋基本情况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11号楼（北京融极信息技术研发基地）项目租赁单元3层301室、302室、303室、304室、305室及其附属设施设备。

3、租赁用途：办公

4、租赁期限：租期为10年，5年为一个签约周期，自起租日2027年2月1日至2032年1月31日止；后5年有优先续租权，商务条款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再行商议。

5、租赁费用：

（1）租赁合同金额：5年租金及物业费合计约1,447.21万元（不含租赁保证金）。

（2）支付方式：乙方应于合同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指定账户支付租赁保证金和首期租金，除首期租金外，乙方在合同项下应支付的租金以每3个月作为一个付款周期，乙方应于每付款周期前一个月提前15日或之前向甲方预先支付下3个月的费用。

四、交易定价依据

本次交易价格以所在区域的市场租赁价格为依据，遵循自愿、公平的原则，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。

五、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

卓识网安本次长期租赁新办公区，有利于保障其办公场所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能够满足其中长期经营发展及办公资源规划需求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及长远

利益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本次租赁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租赁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6月2日